

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中午 12 点以电话会议和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符许舜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有效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以上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 年 12 月 22 日